**附件1：**

**报 价 函**

致：南通港集团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我方已全面阅读和研究贵方的三夹沙南航道工程陆域吹填溢流悬浮泥沙扩散影响研究项目询价公告文件，已全面理解并掌握了本项工作报价的全部有关情况，考虑了本项目的全部影响因素和风险，并自愿承担可能发生的任何风险、瑕疵和责任。我方同意接受询价函文件的全部内容和条件，并按此确定本项目报价的全部内容。以本报价文件向你方发包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三夹沙南航道工程陆域吹填溢流悬浮泥沙扩散影响研究项目报价为 （大写） （小写） ，本项工作的负责人 ；

2、我方将严格按照有关招标投标法及询价函文件的规定参加报价，并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标价的报价，对决标结果也没有解释义务。

3、我方承认该报价函为报价文件的一部分。

4、本报价文件自递交你方之日起30天内有效，在此期限内，全部条款内容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如中标将成为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报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联系人： 电话：

地址： 邮编：

日期：